

宁波学者考证《哪吒》故事发生地—— 陈塘关，原型是镇海古城

记者 黄银凤
通讯员 徐春伟 郑文轶

天不怕地不怕的哪吒在蛇年春节掀起了观影热潮。《哪吒之魔童闹海》动画电影上映以来，全国总票房已突破110亿元，成为中国乃至全球电影史上的现象级动画电影。

影片中的陈塘关场景引人入胜，那么，陈塘关在现实中是否真有其地呢？

哪吒这一人物形象在多部古典文学作品中都有所描绘，其中最著名的是明代小说《封神演义》。

据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研究人员考证研究，《封神演义》虽讲述商周故事，但其“首相”“总兵”等名号都指向了重要一点——故事的时空背景是明代。陈塘关的原型是有迹可循的，它很可能就是明代浙直总兵的驻地定海(城)，即今天的镇海古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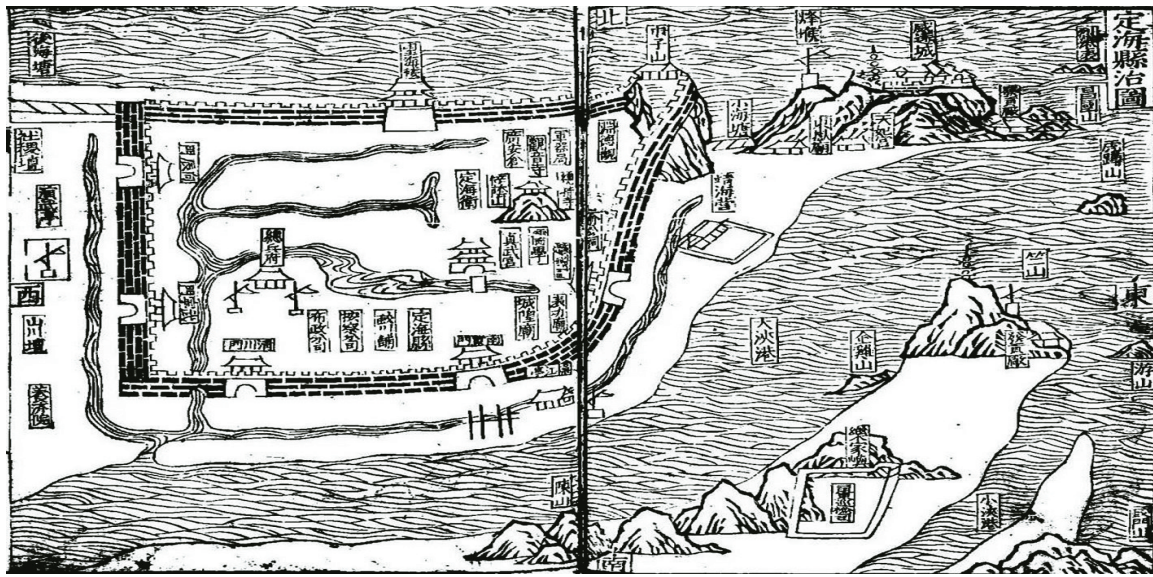
线索一： 东海龙王庙坐落在镇海

在影片中，陈塘关与东海龙王宫紧密相连。

东海龙王，《西游记》中称为敖广，《封神演义》中称为敖光。无论是《封神演义》，还是《西游记》，可以确定的是，东海龙王住在东海，是哪吒一家的邻居。

要确定陈塘关的所在，首先要确定东海龙王庙的方位。

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研究人员介绍，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宋会要辑稿》等史料记载，自北宋以来，历朝历代官方供奉的东海龙王庙就在镇海(宋元明时期称定海)巾子山脚下；《宣和奉使高丽图经》中更是详细描述了作者徐兢在此地目睹东海龙王的情景：“十六日戊辰神舟发明州，十九日辛未达定海县……神物出现，状如蜥蜴，实东海龙君也。”由此可知，东海龙王庙就坐落在镇海。



《(嘉靖)宁波府志》定海县治图。

(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供图)

“不仅如此，2024年北仑区文保所在红联村发现的一块‘渊德观田亩碑’，也印证了东海龙王庙就在镇海。”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相关负责人说。

“渊德观田亩碑”记载了宋朝朝廷派使节由明州(现在的宁波)出使高丽，在镇海招宝山下修建渊德观(即东海龙王庙)，并册封渊德观田产的历史。

这块碑既印证了镇海是“海丝”启碇港，也印证了镇海和东海龙王的密切关系。

线索二： 明朝总兵考证

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相关负责人表示，在电影《哪吒闹海》(1979年)中，哪吒父亲李靖的职务是陈塘关总兵，这也与明代军事制度中的总兵镇守制度相吻合。

总兵是《封神演义》里最常见的武官，除陈塘关总兵李靖外，还有三山关总兵邓九公、青龙关总兵张桂芳、潼关总兵陈桐、穿云关总兵陈梧、汜水关总兵韩荣等人。

明朝建立后，为防止蒙古再

次南下，设置了九个边镇，各设总兵官镇守关城。

嘉靖中后期，东南倭患爆发，明廷不得不在江南设立总兵官，管辖浙直海防。

自明朝嘉靖以来，镇海不但是地方最高武官浙直总兵驻地，也是地方最高文官浙直总督兼浙江巡抚的驻地，其名声远大于其他沿海诸城。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明代其他小说也出现了定海城名的影子，如《西游记》和《后西游记》中均提到了东海龙王及其宝物‘定海’神针。那段历史时期的定海，就是如今的镇海古城。并且在《封神演义》成书时期，天津并没有设立总兵职务，历史上也从无‘天津关’的说法。此外，东海、龙王庙、沿海关城、巡海等要素也无法与天津关联。因此，种种因素对应，陈塘关原型所在地的最大可能性，恰恰是镇海。”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相关负责人说。

线索三： 水淹陈塘关的真相

隆庆三年(公元1569年)

秋，浙江遭受了一场大台风灾害。

据《明穆宗实录》隆庆三年十月六日记载，此次台风导致至少4个省25个县遭受严重水灾。

2019年8月29日，《中国气象报》发文分析，隆庆三年的这场台风灾害正是水淹陈塘关场景的原型。四海龙王分别代表四种天气，强降水(东海龙王水龙)、雷电(南海龙王火龙)、大风(西海龙王风龙)、冰雹(北海龙王冰龙)。

由于台风临近，可能出现台前爬线，产生冰雹和强雷电，后低压登陆，风暴雨导致海水倒灌水淹陈塘关，强降水和强风将陈塘关附近夷为平地。

镇海口海防历史纪念馆研究人员考证认为，得益于《封神演义》等小说的广泛流传，哪吒闹东海、杀恶龙的传说深入人心，靠海而居、以海为生的人们因此相信，崇拜哪吒能够有助于战胜台风、海啸等海洋灾害，保佑一方平安。哪吒形象的形成与演变，融合了外来文化元素，又深深植根于沿海地区民众抗击自然灾害的真实经历，寄托了人们战胜困难、祈求平安的美好心愿。



近期雨水冷空气轮番登场

记者 孙肖

“好久没有下这样的雨了!”昨天，不少市民感叹，终于在宁波感受到了久违的湿润空气。

雨水淅淅沥沥，湿冷感扑面而来，记者从宁波市气象台了解到，昨天的降雨是自2月3日以来较大范围的一次降水过程，全市范围均有降水。气象台专家说：“虽然雨量不大，但湿冷感明显，棉袄还是别急着脱。”

据市气象台监测，2月15日8时至15时，全市平均雨量为2毫米，其中慈溪以5.4毫米的雨量位居榜首，余姚紧随其后，为4.5毫米。其他区(县、市)雨量相对较小，尽管雨势不大，但气温却有些低迷。未来七天，宁波的天气以阴

雨为主。市气象台预计，接下来我市多阴雨天气，气温较为平稳，但冷空气和暖湿气流的“拉锯战”将持续上演。2月17日，高山地区局部甚至可能出现雨夹雪或雪，寒意再度袭来。

今天，天气情况将短暂转好，阴转多云，气温在6℃到16℃之间，暖意融融，市民可以趁着周日外出，感受一把春天的味道。

下周一，随着新一轮冷空气造访，天气又将转为多云转阴有小雨，最高气温也将大幅下降。从目前的预报趋势来看，下周冷空气和暖湿气流将频繁“交锋”，雨水将成为常客，气温也难以明显回升。市气象台表示，未来七天，雨水和冷空气轮番登场，天气变化较快，市民需及时关注最新预报。



昨日，在宁波植物园，梅花在细雨中散发着别样的韵味。宁波植物园梅园占地约1.7公顷，拥有100余个梅花品种，构成了一片烂漫花海。据了解，宁波植物园中的梅花预计下周迎来最佳观赏期。

(徐诚 唐斌权 摄)

求证新闻

公共自行车收据丢失 保证金还能退还吗

记者 廖业强

“2013年9月宁波公共自行车推出后，我为两张市民卡(IC卡)开通了租车功能，并向宁波市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了400元保证金。之后，我几乎没租过公共自行车。”近日，有网友在宁波民生e点通留言板发帖询问，能否取消IC卡的租车功能并退还保证金？

2月11日，宁波市数据局回复如下：市民退还IC卡保证金时携带该卡开具的保证金收据、开通租车功能的IC卡、持卡人身份证。此外，该卡需处于非租车状态且结清租费。

该局在回帖中指出，如IC卡已经遗失，需先办理挂失手续，并凭挂失单、保证金收据、持卡人身份证，在非租车状态且结清租费的条件下，即可退还保证金。

当日，网友“动感小微波”跟贴询问，开通IC卡租车功能的时间距今超过10年，办理这项业务时取得的保证金收据已经

遗失，该怎么办？

2月14日，记者带着自己的IC卡，前往鄞州区姚隘路439号—443号的宁波市市民卡服务中心，向窗口申请取消卡片的租车功能，并说明自己的保证金收据已经遗失。

工作人员让记者出示身份证，以查询IC卡的租车信息。在确认后，她递过来一张《保证金退还单》，叮嘱认真填写。记者填写完保证金退还单后，工作人员马上办完业务，保证金随即退回到账。

记者办理上述业务的过程很顺利，用时不到5分钟。工作人员说，如果记者以后想重新开通IC卡的租车业务，可前往市民卡服务网点办理。如有不清楚的，建议出发前先拨打服务热线967225进行咨询。

发现身边问题，请您继续通过以下方式反映：

1. 拨打热线81850000；
2. 打开甬派App，在首页下方点击进入“问政”板块留言；
3. 微信搜索“nb81850”，关注后直接留言；
4. 打开中国宁波网，登录宁波民生e点通群众留言板。

民声

小举措彰显大善意

刘予涵

据2月14日《宁波日报》民生版报道，鄞州姜山镇雅旭花园小区最近推出“外卖骑手专用”卡，采取了这么一种措施，但消费者也应该对双方公平。”毛律师说，消费者有权要求商家退还扣除合理手续费后的剩余款项，若协商不成，消费者可向消费者协会或相关监管部门投诉，也可以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不过，之后王先生给记者发来消息，他和店家达成一致，店家扣掉20%后把剩下的钱退给他了，他不想再去追究。

消费者在办理各类预付卡时，经常遇到类似的退费难题，商家考虑自己的运营成本没错，但是随意克扣就有违契约和公平精神。记者提醒，消费者在办理预付卡时，一定要仔细阅读合同条款，考虑清楚后再交钱，避免自身权益受损。

暖心举措，看似是一个小举动，但背后却蕴含着大善意，不仅能够帮助外卖小哥、快递小哥更快将外卖、快递送到消费者手中，有效减轻体力负担，还节约了不少时间，提高了配送的效率，可以多跑几单，多赚一点辛苦钱。同时，也能让他们感觉到被认可和尊重，工作也更加舒心。

如今，在城市生活中，“小哥”早已成为不可或缺的存在，他们每天穿梭在大街小巷，守护着人们的生活。如何对待他们，体现着城市的人情味和治理水平，期待更多的小区能行动起来，推出更多务实有效的举措，给“小哥”们提供力所能及的方便，打通配送“百米障碍”，让千千万万“小哥”与城市双向奔赴，携手营造新就业群体与小区双向友好服务的良好环境。

(欢迎投稿，来稿请发民生邮箱1871684667@qq.com)

军舰见证爱情与荣耀

2月14日，东海半边山旅游度假区迎来了一场特别的浪漫盛事——在131南京舰上，首次为军婚、军婚新人隆重举办“踏浪而来，‘舰’证幸福——2025年东海半边山军舰集体婚礼”。来自象山市民政局的颁证员带领三对新人行举行了庄严的结婚宣誓仪式。(徐能 吴敏勇 摄)



健身卡一次都没用过，退卡时扣费20%

宁波日报报网端

记者 方琴

“这卡刚办的，一次都没用过，因为工作调动要到外地上班需要退卡，手续费他们先是说要扣40%，之后说要扣30%!”

近日，网友王先生通过宁波民生e点通群众留言板反映，年前在威迪斯健身房高新店办了一张健身卡，在尚未开卡使用的情况下申请退卡退费，被告知要扣除高额的手续费，令他接受不了。

王先生说，去年12月底，他在高新区青少年宫附近的威迪斯健身房办了一张年卡，当时花了3980元，店家还称可以送两个月。

办完卡后还没用过，王先生就接到公司通知，需要长期前往外地任职，这让他没机会使用这张健身卡。意识到情况变化后，王先生第一时间联系健身房，提出退卡退费请求。

“一开始他们跟我说要扣40%手续费，后来又扣30%。”王先生说，后来他把办卡时签的协议拿出来看，在协议背后仔细查看才发现有一段小字写着，退卡需要扣除20%违约金。他认为，这也是不合理的，而且当时办卡时店家对退款事宜只字未提。

“我一次都没用过，甚至卡都还没激活，凭什么要扣掉这么多钱?”王先生强调自己在未享受任何健身

服务的情况下要求退卡，健身房扣除如此高额费用的做法不合理。

该问题经民生e点通群众留言板受理后，高新区管委会回复：“商家已与您电话联系，您可与商家进一步协商解决。”

记者联系上一名该健身房的工作人员，对方称汇报给相关负责人后再作回复，不过截至发稿前，记者仍未得到对方回复。

对此，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毛清旭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消费者在未接受服务的情况下要求退卡退费，商家应在合理范围内扣除必要成本，但30%的手续费明显过高。针对商家违约金金额变化的情况，毛律师认为，商家随意定违约金金额，是一种不诚信的行为。

“如果该卡从未使用，商家很难

证明自己的损失有30%这么多。理解商家为了让消费者尽量不要退卡，采取了这么一种措施，但消费者也应该对双方公平。”毛律师说，消费者有权要求商家退还扣除合理手续费后的剩余款项，若协商不成，消费者可向消费者协会或相关监管部门投诉，也可以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不过，之后王先生给记者发来消息，他和店家达成一致，店家扣掉20%后把剩下的钱退给他了，他不想再去追究。

消费者在办理各类预付卡时，经常遇到类似的退费难题，商家考虑自己的运营成本没错，但是随意克扣就有违契约和公平精神。记者提醒，消费者在办理预付卡时，一定要仔细阅读合同条款，考虑清楚后再交钱，避免自身权益受损。